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 110 年度國民小學加註自然領域專長 2 學分班招生簡章

一、 依據：教育部 110 年 4 月 28 日臺教師(三)字第 1100044402C 號函及「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在職進修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
二、 補助機關：教育部

三、 開課班別：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初階教學知能課程 2 學分（臺中班 1 班）。

四、 開班特色：

國小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的教學，對於培育國家未來的科學人才至關重要，惟目前國小該領域師資，多數未具備科學或科學教育的專長，不利於科學精神與科學方法的紮根教育。因此，透過在職進修，提升國小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教師的教學技能，為可行且有效的改善方法。

本課程可讓教師強化瞭解國小自然與生活科技之課程與教材的特色，並增進對於國小自然科學之實作的理解，並了解如何運用生活化與趣味化的科學實驗，活化其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的教學，以達提升其國小自然科學之技能目的。

五、 招生對象：

(一) 現職國民小學教師正式教職服務，且實際授課自然教學時數達每週至少 3 節、年資達 1 年(含)以上未滿 5 年者(自然教學授課之年資計算包含取得合格教師證書後，曾任 3 個月以上國民小學代理、代課或兼任教師之年資)。

(二) 需經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「薦送」報名參加優先錄取。

六、 錄取方式：符合報名資格者

(一) 經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「薦送」報名者優先錄取。

(二) 餘依照報名收件順序錄取。

七、 招生人數：每班以 50 人為原則，不足 25 人本校保留開班權利。

八、 報名方式與報名文件：

(一) 一律採通訊報名，請符合資格之教師將(1)紙本報名表(2)合格教師證影本(3)在職證明正本或現職聘書影本(4)教師年資證明書(5)總服務年資一覽表(6)切結書依序裝訂備妥後，於 110 年 6 月 25 日(星期五)前(以郵戳為憑)，掛號郵寄至「403 臺中市西區民生路 227 號英才校區進修推廣部」，信封請註明「報名 110 年加註自然專長 2 學分班」。

(二) 報名或錄取本班後，不得以任何形式或理由要求本校協助轉班。

(三) 紙本文件寄出後，請於 110 年 6 月 25 日(星期五)前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 線上填寫報名資料，俾利本校辦理開班作業。

【※請注意：逾期、資料不全或僅線上報名未繳交報名文件，不予審查】

九、 錄取公告：本校於 110 年 7 月 2 日(五)前公告錄取名單於本校進修推廣部網站「最新消息」<https://dce.ntcu.edu.tw/>。如自願放棄錄取，請於 7 月 9 日(五)前填妥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並以傳真或 email 回傳至本校(如簡章附件 3)，俾利將寶貴名額提供給備取學員。

十、 收費方式：學分費由教育部全額補助，惟代辦性質需請自付，如：書籍費及材料費等。

十一、課程時間：

課程/代碼	授課教師	上課日期	時間	時數	上課教室
國民小學教師 加註自然專長 2學分班 【3073424】	葉聰文	110/8/9 (一) 至	08:10~12:00	36	8/9-8/10 3樓 D304 教室
	許良榮	110/8/12(四) , 共計 4 日	13:00~18:00		8/11-8/12 1樓 D104 教室
地址：臺中市西區民生路 140 號，校本部民生校區科學樓					

十二、課程規劃：

課程內容依教育部 109 年 3 月 16 日臺教師(二)字第 1080182073C 號函修正發布之「國民小學教師加註各領域專長專門課程架構表實施要點，以及教育部 109 年 8 月 4 日臺教師二字第 1090103360A 號函核定本校之國民小學教師加註各領域專長專門課程架構表辦理。

(一) 教學目標：

1. 瞭解國小自然與生活科技之課程與教材的特色。
2. 增進對於國小自然科學之實作的理解，並增進其實驗教學的技能。
3. 了解如何運用生活化與趣味化的科學實驗，活化其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的教學。
4. 認識國小學童之另有概念的特性。
5. 學習國小之科學教學的基本模式（例如：探究式、POE、5Why 等）。

(二) 教學內容：

編號	授課進度	時數	授課教師
1	課程簡介、上課模式與評量 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課程課綱內容簡介	3 小時	葉聰文
2	國小科學課程的演進與課程特色	3 小時	許良榮
3	科學概念、過程技能及素養能力的發展	3 小時	葉聰文
4	科學探究能力與認知發展	3 小時	葉聰文
5	國小基礎科學概念	3 小時	葉聰文
6	科學教學活動設計	3 小時	葉聰文
7	一般教學知識-問題解決與探究教學	3 小時	許良榮
8	一般教學知識-POE, 5Why, 鷹架理論	3 小時	許良榮
9	科學實作活動設計	3 小時	葉聰文
10	國小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實作評量	3 小時	許良榮
11	一般教學知識-科學遊戲融入教學	3 小時	許良榮
12	一般教學知識-環境議題與戶外教學	3 小時	許良榮
總時數		36 小時	

註：理論課程、實務課程分別佔 18 小時

十三、授課師資：

教師姓名	學歷	專長	經歷
許良榮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學教育哲學博士	科學遊戲開發 科學創造力培育 科學史哲 有機化學	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科學教育與應用學系 教授
葉聰文	國立成功大學物理學博士	理論物理 物理教育 實驗教學	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科學教育與應用學系 副教授

十四、課程管理與留意事項：

- (一) 每一課程每日簽到 2 次（上、下午簽到），請依規定向帶班工讀生簽到。如有不可抗之因素需請假，請向工讀生索取二聯式假單填寫，並予授課老師簽名後，即完成請假程序。
- (二) 課程修習 2 學分計 36 小時，學員缺席未達上課時數三分之一(不得超過 11 小時)且成績經考評及格者，登分完成後 2 至 3 週內，本校以掛號方式寄發學分證明書，並登錄學分時數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。
- (三) 帶班工讀生會協助訂 80 元便當(葷/方便素)，如有需要請備妥小額零錢，於上午簽到時向工讀生訂購與繳費。

十五、汽機車停放與收費標準：因車位有限，如已額滿，請停放校區週邊停車格（區）線內

- (一) 汽車：請由本校民生校區正門(臺中市西區民生路 140 號)駛入，告知校警為推廣部課程學員，由校警收取每次停車 50 元，並依校警指示駛入平面停車場。
- (二) 機車、腳踏車請停放在校內或校外規劃之停車處。

十六、附則：

- (一) 有關加註自然專長推動方式，請至本校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/檔案下載/教育實習與輔導組/國小加註專長證書申請/點選加註自然推動方式(109 學年度起入學適用)，網址：<https://tecs2020.ntcu.edu.tw/>。
- (二) 本班旨在提供進修相關專業智能，不授予學位證書。如欲取得學位，須經各類入學考試通過後依規定辦理。
- (三) 依教育部之規定，本班核發之學分證明不得作為取得合格教師資格教育學分採計之用。
- (四) 上課日如遇颱風、豪雨或其它天災疫情，停課情形依照臺中市政府公告辦理。停課日之課程，擇期補課。
- (五) 防疫期間，入班前需測量額溫並請全程配戴口罩上課。每一課程備有酒精供消毒。
- (六) 本校無提供住宿，如需住宿，請自行搜尋臺中市合法旅館瞭解相關資訊。
- (七) 本簡章未盡事宜，依相關規定辦理。

(八) 業務承辦聯絡方式：

項目	聯絡窗口	電話	電子郵件
報名、課程、 出缺席、學分 證書核發問題	進修推廣部高小姐	(04)2218-3256	kao0114@mail.ntcu.edu.tw
加註登記申請 與核發問題	師資培育暨就業 輔導處鄭小姐	(04)2218-3237	49200217@mail.ntcu.edu.tw

縣(市) 國民小學

教師年資證明書

茲證明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生，符合教育部
認定之擔任國民小學教師所應具備自然專長，現任本校編制內
合格專任教師，並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曾實際授
課自然教學時數達每週至少 3 節、年資達 年。

此證

(全銜)校長

(學校大印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110年度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自然專長 2學分班

學員總服務年資一覽表

茲證明，本人曾於下列國民小學任職，並檢附服務年資相關證明佐證(含代課代理期間)，以供查核，**未提供服務年資相關證明者不予審查**：

服務起訖日期	服務學校資料			服務年資
__年__月至__年__月 (填寫範例)	所在縣市	學校	職稱	__年__月
總計____年____月				

以上證明，作為報名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「110年度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自然專長2學分班」使用，如有不實或偽造者，報名人員及服務單位應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申請人簽名:_____

中華民國 110 年 月 日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110年度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自然專長 2學分班

學員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姓名		錄取編號	
身分證字號			
聯絡電話	手機 : (○) :		
<p>本人經由貴校「110 年度加註自然專長 2 學分班」招生錄取，現因故自願放棄錄取資格，特此聲明。</p> <p>此致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國立臺中教育大學</p>			
學員簽章		申請日期	110 年 月 日
<p>說明：</p> <p>1. 此聲明書填妥後，請傳真(04)2218-3250 或 E-mail : kao0114@mail.ntcu.edu.tw 至本案承辦人高小姐信箱。</p> <p>2. 經個人放棄錄取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報到、轉班。</p>			
本校審核簽章		日期	110 年 月 日

如自願放棄錄取，請於 7 月 9 日(五)前填妥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並以傳真或 email 回傳至本校，俾利將寶貴名額提供給備取學員。